

# 桃園市立 105 學年度東興國民中學菸害及檳榔防制實施計畫

105 年 8 月 31 日修訂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3 年 7 月 22 日臺教綜(五)字第 1030091254 號函辦理。
- 二、國教署 103 年 8 月 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30081325 號函辦理。
- 三、依本校實際狀況，訂定本計畫。

## 貳、目的：

透過校內、外各項宣導活動，加強教職員工生對菸害及檳榔的正確認知，落實菸害及檳榔防制法施行及促進本校教職員工生的身心健康，進而達到無菸(檳)(檳)校園。

## 參、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策略：

### 一、擬定與推動菸害及檳榔防制政策：

- (一)配合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與教育部菸害及檳榔防制計畫，訂定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計畫(含獎勵措施)，且置專責人員推動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  
本校菸害及檳榔防制推動小組人員名冊詳如附件一。
- (二)建立並執行本校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之抽查機制。
- (三)設立菸害及檳榔因應與輔導機制：
  1. 建立自主管理機制：各科辦公室負責業管責任區域室內外環境之稽查與勸導工作；公共區域責成教官室分配教官不定時執行稽查工作。
  2. 訂定菸害及檳榔事件處理流程，本校菸害及檳榔處理流程詳如附件二。
  3. 建立菸害及檳榔反應網絡：接受陳情後，由承辦人至現場審視問題反映現況後研擬解決對策，提供相關單位改善後回覆。
- (四)積極倡導戒菸活動，結合社區資源，推廣異業結盟，營造無菸(檳)校園環境。

### 二、推廣菸害及檳榔防制教材及教學：

- (一)積極參與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績優學校及創新教學方案之選拔，並舉辦成果觀摩會。
- (二)設置或連結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無菸(檳)環境、戒菸教育資源網站(如：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相關法令、活動、課程教材等資料庫)。
- (三)運用現有菸害及檳榔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害及檳榔之防制

教育。

### 三、培訓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人員：

- (一)配合派遣相人員(學校護理人員、衛生組長、生教組長及專科教師)參加各級單位辦理之菸害及檳榔防制會議及不定期舉辦之研習活動。
- (二)不定期辦理校內教職員工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研習活動。

### 四、辦理菸害及檳榔防制宣導活動：

- (一)積極向教育部爭取補助經費，舉辦反菸及拒菸相關的宣導活動。
- (二)辦理以校園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為對象的反菸(檳)及拒菸(檳)活動，例如：宣導講座、影片觀賞、行動劇、藝文活動、親子共學、菸害及檳榔體驗營等。
- (三)透過異業結盟或引進民間團體或社區資源之管道，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拒菸及反菸之宣導活動，例如：成立菸害及檳榔防制社團、舉辦拒菸(檳)相關活動、拒菸(檳)作品和活動之創意競賽、徵選平面及電子教學媒體及互動式網路媒體、零售商介入不販售菸品予 18 歲以下青少年等。
- (四)結合本地醫療機構，不定期舉辦吸菸(檳)教職員工生之 CO 檢測。

### 肆、營造無菸(檳)環境策略：

- 一、確實遵守菸害及檳榔防制法，訂定本校室內場所禁止吸菸的管理規範，以建構無菸(檳)害及檳榔校園環境。
- 二、加強健康無菸(檳)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海報標語、建置無菸(檳)專欄、無菸(檳)教室佈置競賽等活動。
- 三、加強校園安全巡邏稽查，取締教職員工生之吸菸(檳)行為。
- 四、運用相關資源，如學生社團等，合力推動無菸(檳)校園活動，並邀請校園周邊之社區團體及商家加入無菸(檳)社區營造活動(如：推動無菸(檳)商店、無菸(檳)家庭)。

### 伍、戒菸(檳)教育策略：

- 一、針對健康教育教師、護理人員、輔導人員等，辦理有關戒菸(檳)教育與諮商技巧之訓練，並且針對種子教師推動戒菸(檳)教育績效優良者予以獎勵。
- 二、針對有意願戒菸之教職員工生提供戒菸(檳)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檳)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檳)機構(如：戒菸(檳)門診、戒菸(檳)治療團體、戒菸(檳)專線、戒菸(檳)網站等)。
- 三、辦理或引進衛生與醫療等機構之相關資源，對吸菸(檳)學生實施戒菸(檳)

教育活動，包括戒菸(檳)教育團體課程及個別輔導等。

四、與本地之戒菸(檳)治療機構合作，轉介校內有吸菸(檳)之教職員工生接受戒菸(檳)諮商與戒菸治療。

五、辦理吸菸(檳)學生成功戒菸(檳)獎勵措施(如：改過銷過、愛校服務..)。

六、研發多元學生戒菸(檳)教育模式與適宜的戒菸(檳)成效指標，以評估戒菸(檳)教育實施成效。

陸、菸害及檳榔防制分工：本校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分工表詳如附件三。

柒、預期效益：

一、建構教職員工生無菸(檳)支持性環境。

二、強化學校與社區行動力，共創沒有菸害及檳榔的校園。

三、發展學生族群拒菸(檳)及戒菸(檳)之個人技巧。

四、提供教職員工生多元、就近之戒菸(檳)服務。

捌、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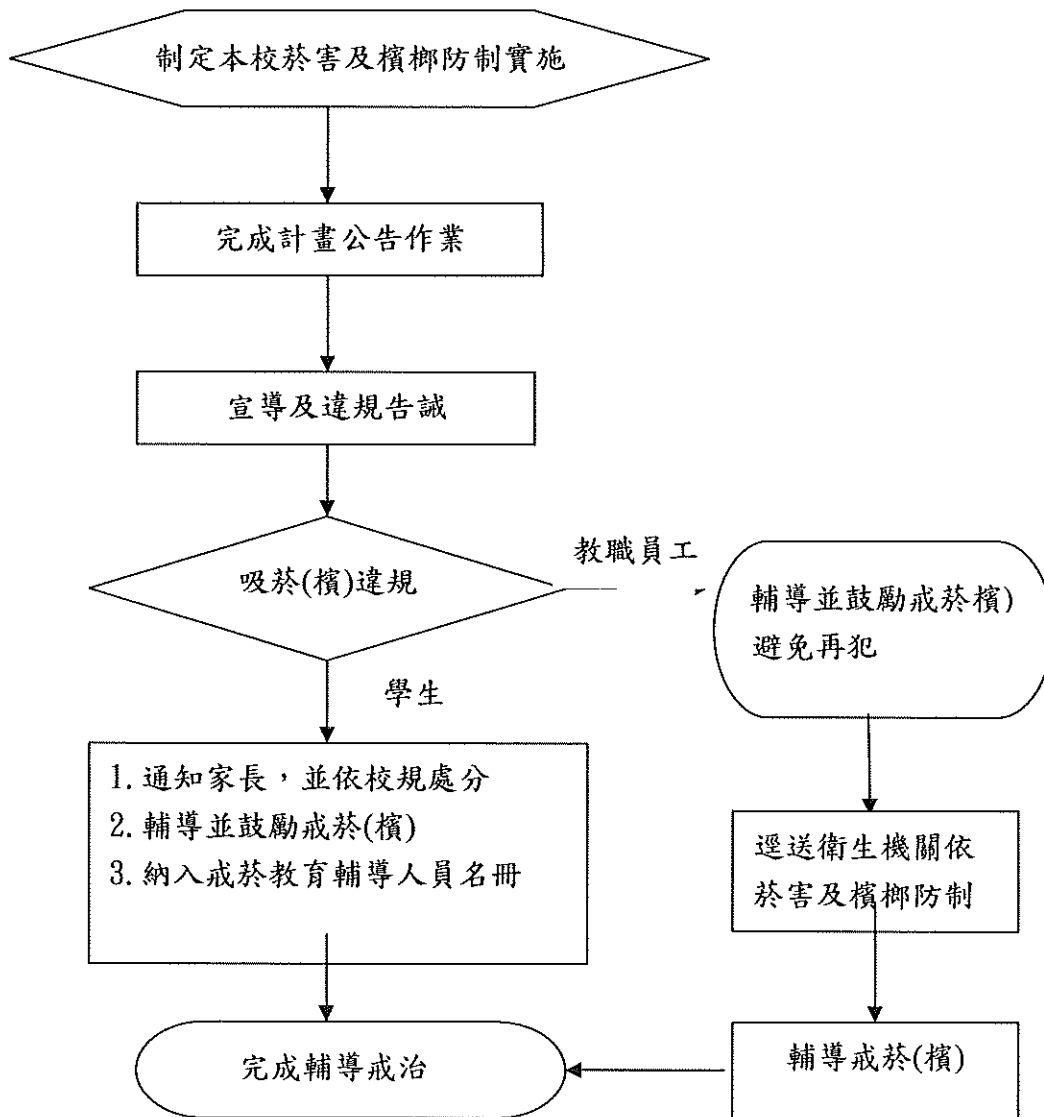
承辦人：  衛生組 沈家平 單位主管：  主任 鄭紹正

校長：  東真國民中學 校長 周素娥

桃園市立東興國中「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推動小組人員名冊

| 職稱    | 本職   | 任務執掌  |
|-------|------|---|
| 主任委員  | 校長   | 負責督導本校菸害及檳榔防制各項工作執行之責。  |
| 副主任委員 | 學務主任 | 襄助主任委員，協助規劃綜理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推動相關業務。                                     |
| 組員    | 教務主任 | 規劃相關領域融入教學。   |
|       | 生教組長 | 1. 規劃及實施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反菸(檳)、拒菸(檳))課程。                                 |
|       | 衛生組長 | 2. 辦理各項菸(檳)害及檳榔防制教育宣導競賽及活動。<br>3. 邀請相關單位蒞校專題演講。<br>4. 學校社團校外成果發表。 |
|       | 總務主任 | 禁菸(檳)標示之張貼，訪客、廠商及施工人員的禁菸(檳)宣導，以提供完善的無菸(檳)學習環境。                    |
|       | 校護   | 與社區醫療院所合作開辦戒菸(檳)班，負責轉介個案及追蹤輔導。                                    |
|       | 家長會長 | 提供完善的家長後勤支援，俾利各項工作推動。   |

# 桃園市立東興國中校園菸害及檳榔事件處理流程



桃園市立東興國中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實施計畫分工表

| 實施策略        | 具 體 作 法  | 主辦單位 | 協辦單位       |
|-------------|--|------|------------|
| 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策略 | 擬定與推動菸害及檳榔防制政策：<br>1. 本校配合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與教育部菸害及檳榔防制計畫，由學務處訂定「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計畫」及「菸害及檳榔事件處理流程」，且由全校成立菸害及檳榔防制委員會推動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工作。 | 學務處  | 各一級單位      |
|             | 2. 各行政單位（處、室）及教學單位應建立自主管理機制及專責防護員，並積極倡導所屬在校園不吸菸，營造無菸(檳)害及檳榔校園環境。   | 各單位  | 各單位        |
|             | 推廣菸害及檳榔防制教材及教學：<br>1. 逐年修訂充實本校「菸害及檳榔防制」網站連結無菸(檳)環境、戒菸教育資源網站及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相關法令。                                       | 學務處  | 衛生組<br>生教組 |
|             | 2. 教師運用現有菸害及檳榔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害及檳榔之防制教育。   | 學務處  | 各教學單位      |
|             | 3. 持續實施有關菸害及檳榔防制的調查或行動研究方案。  | 生教組  | 衛生組        |
|             | 培訓校園菸害及檳榔防制人員：<br>1. 配合推動紫錐花運動計畫辦理校內各單位專責防護員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研習活動。   | 生教組  | 各單位        |
|             | 辦理菸害及檳榔防制宣導活動：<br>1. 定期辦理校園教職員工生為對象的反菸(檳)及拒菸(檳)活動，例如：宣導講座、影片觀賞、藝文活動、菸害及檳榔體驗營等。                                   | 學務處  | 衛生組<br>生教組 |
|             | 2. 結合地區醫療機構及衛生單位，定期舉辦吸菸教職員工生之CO檢測。   |      |            |

| 實施策略        | 具 體 作 法  | 主辦單位              | 協辦單位 |
|-------------|--|-------------------|------|
| 營造無菸(檳)環境策略 | 1. 確實遵守菸害及檳榔防制法，訂定本校室內場所禁止吸菸的管理規範，以建構無菸害及檳榔校園環境。   | 生教組               | 衛生組  |
|             | 2. 加強健康無菸(檳)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海報標語、建置無菸(檳)專欄、無菸(檳)教室佈置競賽等活動。   |                   |      |
|             | 3. 加強校園安全巡邏稽查，取締教職員工生、合作廠商施工人員、參加本校活動校外人士違規之吸菸行為，並嚴禁本校便利商店及餐廳，在校園內販賣各式菸品。                      | 人事室<br>總務處<br>學務處 | 各單位  |
|             | 4. 針對於辦公場所及非吸煙區吸菸者，應依菸害及檳榔防制法相關規定予以勸阻，配合學務處宣導有關之「菸害及檳榔防制教育」，督導配合校內相關之菸害及檳榔防制管制措施。              | 各單位               | 各單位  |
| 戒菸(檳)教育策略   | 1. 針對有意願戒菸之教職員工生提供戒菸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檳)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檳)機構(如：戒菸(檳)門診、戒菸(檳)治療團體、戒菸(檳)專線、戒菸(檳)網站等)。 | 衛生組               | 生教組  |
|             | 2. 辦理或引進衛生與醫療等機構之相關資源，對吸菸(檳)學生實施戒菸(檳)教育活動，包括戒菸(檳)教育團體課程及個別輔導等。                                 |                   |      |
|             | 3. 辦理吸菸學生成功戒菸(檳)獎勵措施，納入學生改過銷過辦法。   | 生教組               | 衛生組  |